



简帛语言研究

吉仕梅 著

秦汉

四川出版集团
巴蜀书社

简帛语言研究

吉仕梅 著

秦汉

四川出版集团

巴蜀书社

2004.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简帛语言研究/吉仕梅著. —成都:巴蜀书社,
2004.9
ISBN 7—80659—625—9

I. 秦... II. 吉... III. ①简(考古)—汉语—研究—秦汉时代②帛书—汉语—研究—秦汉时代
IV. H1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8700 号

秦汉简帛语言研究

吉仕梅 著

策划组稿 汪启明
责任编辑 汪启明
装帧设计 张弛公关乐贝思设计机构
出 版 四川出版集团巴蜀书社
成都市盐道街 3 号 邮编 610012
总编室电话:(028)86656816
网 址 www.bsbook.com
发 行 巴蜀书社
发行科电话:(028)86662019 8665827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郫县科技书刊印刷厂印刷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8.375
字 数 200 千字
书 号 ISBN 7—80659—625—9/H·73
定 价 22.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序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中国文化史上有三大惊人的发现。一是甲骨文。1899 年河南安阳小屯村发现殷商时期用于占卜的龟甲兽骨，上有文字。经多次发掘，甲骨多达 10 万余片，文字在 4500 个以上。二是敦煌文献。1899 年甘肃敦煌千佛洞发现古代遗书 4 万多卷，有佛经，也有其他。三是秦汉简帛（上至战国）。20 世纪初，新疆、甘肃发现汉简，以后湖北、安徽、江苏、湖南等省先后发现秦汉简帛，上有文字，数量极多。以上三种材料，内容涉及很广，可据以研究当时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汉语发展史的角度来看，甲骨刻辞是研究商代语言可靠的依据，敦煌文献是研究中古汉语最为鲜活的口语资料，而简帛文书为研究秦汉语言提供了非常重要的补充。

现在甲骨学、敦煌学都已成为独立的重要学科，研究成果累累，显赫中外。秦汉简帛的研究也方兴未艾，大有可为。已有不少研究论文发表，并出版了若干专著。吉仕梅女士这部《秦汉简帛语言研究》着重研究秦汉简帛语言的词汇、词类和某些句法问题，内容广泛，观察细致，勇于提出问题，有不少新发现，是同

类著作中颇著特色的一部，值得称赞。例如本书发现秦汉简帛中有数以百计的复音词很少在同时期的传世典籍中出现，也为《汉语大词典》等大型辞书所未收。像“羊圈”“母狗”“木器”“铁器”“石子”“腊肉”“礼物”“急事”“孤单”等十分通俗，现代口语仍然广泛流行的词，早在两千多年前的秦汉简帛中已经出现了，而《汉语大词典》或者未收，或者收了而例句晚出许多。又如先秦已有语气助词“也”，秦简中有“也”又有“𠙴”，两者如何分布？本书经过详细调查后指出：“秦时秦地简用‘𠙴’，秦时被秦统治区官方文书用‘𠙴’，而民间杂书用‘也’；汉时原秦地及秦统治区受秦方言影响而民间杂书用‘𠙴’，但官方文书用‘也’。这说明，‘𠙴’确实是秦人语词。而随着国家渐趋统一，方言之间也会互相影响，但是汉代开始，官方文书不再用‘𠙴’了。”这一论断无疑是正确的。又如用于处置式的“把”字句，通常认为产生于中古，本书提出秦简中已有“把”字句的萌芽，举《睡虎地秦墓竹简·法律答问》“甲把其衣钱匿藏（藏）乙室”一句为例，并指出汉代文献中也有类似的句子，将“把”字句的出现提前了500多年。虽然学者们还有不同意见，但仕梅这种细心阅读语料，勇于提出新见解的精神是可贵的，应当肯定。书中此类例子甚多。我认为本书无论对辞书编撰还是对汉语词汇、语法史研究都是有价值的。它的出版一定会受业内读者的欢迎。

仕梅勤勉好学，思维敏捷，专业扎实，知识广泛，上进心强，勇于承担任务。她当研究生是攻读汉语史专业，在高校却先后担任了古代汉语、逻辑学、计算机等多门课程的教学任务，都能得心应手，效果很好。她也没有放松科学研究，在《中国语文》、《语言研究》、《古汉语研究》、《四川大学学报》、香港《中

国语文通讯》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多篇，并完成了专书的撰写。与此同时，仕梅还先后担任了中文系副主任、党总支书记，工作繁忙。她真正做到了教学、科研、工作三不误，很不容易。仕梅还较年轻，风华正茂，以她的勤奋和毅力，相信以后还会写出更有水平的学术著作来，这是应当肯定的。谨序。

向 熹

2004年8月12日于成都

引 言

——主要引用的简帛资料

20 世纪初英籍探险家斯坦因 (Mark Aurel Stein) 在新疆和阗、尼雅、楼兰和甘肃敦煌发现大批汉代简牍, 1914 年, 罗振玉、王国维合著的《流沙坠简》出版。自此以后, 陆续发现了许多秦汉的简牍帛书, 其简帛图片和释文也相继公布。下面将本书所引主要简牍帛书资料及版本作一说明。

一、战国楚竹书

1994 年 5 月上海市博物馆从香港古玩市场收购一批战国楚竹书, 共有 1200 余支。2001 年 11 月马承源主编《上海市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 (一)》, 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包括《孔子诗论》、《绋衣》、《性情论》。2002 年 12 月马承源主编《上海市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 (二)》, 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包括《民之父母》、《子羔》、《鲁邦大旱》、《从政 (甲篇、乙篇)》、《昔者君老》、《容成氏》等篇。

本书引该简均注明篇名和简号。

二、睡虎地秦墓竹简

1975年12月，湖北省荆州博物馆、孝感地区亦工亦农考古训练班、孝感地区和云梦县文化部门在云梦睡虎地发掘了十二座战国末至秦代的墓葬，其中11号墓出土了1155支（另残片80片）秦代竹简，约4万字。内容有《编年记》、《语书》、《秦律十八种》、《效律》、《秦律杂抄》、《法律答问》、《封诊式》、《为吏之道》、《日书甲种》、《日书乙种》等十大部分。其中大部分是法律、文书，既有秦律条文，又有解释律文的问答和有关治狱的文书程式。写成时间大约是战国末期到秦始皇时期。

秦简的释文首先在1976年6、7、8期《文物》上连续刊载；1978年11月文物出版社出版了平装本《睡虎地秦墓竹简》；1981年9月文物出版社出版精装本《云梦睡虎地秦墓》；1990年9月文物出版社出版精装本《睡虎地秦墓竹简》。

本书以文物出版社1990年出版的精装本《睡虎地秦墓竹简》为依据，所引资料一般注明篇名和该书页码。

三、龙岗秦简

1989年10~12月，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孝感地区博物馆、云梦县博物馆在云梦城东郊龙岗地区发掘了九座秦汉墓葬，在6号秦墓中出土竹简293枚，另有一些残片，出土木牍一方，内容是秦代的法律。简牍下限在秦二世三年。

中国文物研究所、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龙岗秦简》，中华书局，2001年8月出版。

本书所引均注明简号。

四、关沮秦汉墓简牍

1992年11月，湖北省荆州市周梁玉桥遗址博物馆（原湖北省沙市博物馆）在荆州市沙市区关沮乡岳桥村萧家草场26号汉

墓出土竹简 35 枚。该墓上限为西汉初年，下限不晚于文景时期。1993 年 6 月，又在荆州市沙市区关沮乡周家台 30 号秦墓发掘竹简 381 枚，木牍一方。该墓年代在秦始皇统一以后至西汉以前。

湖北省荆州市周梁玉桥遗址博物馆编《关沮秦汉墓简牍》，中华书局，2001 年 8 月出版。该书收有周家台 30 号秦墓简牍（包括《历谱》、《日书》、《病方及其它》三篇）、萧家场 26 号汉墓竹简（遣策）。

本书以该版本为依据，所引资料均注明篇名及简号。

五、天水、居延、武威、敦煌汉代简牍

1986 年在甘肃天水市北道区放马滩秦代墓葬中出土了一批秦简，分《日书甲种》、《日书乙种》、《墓主记》。

1930~1931 年瑞典人贝格曼（F·Bergman）参加前西北科学考察团时，在今甘肃省至内蒙古自治区的额纳河流域采获汉简一万多枚，人们称之为“居延汉简”或“居延旧简”。1972~1976 年，甘肃省文物考古工作者又在额纳河流域汉代边塞遗址发掘汉简两万余枚，为与旧简相区别，人们称之为“居延新简”。

1972 年 11 月，在甘肃省武威县柏树乡下五哇村所属的旱滩坡东汉墓葬中发掘了一批简牍，内容主要为医药方剂。

1907 年，斯坦因进行第二次东亚考察时在甘肃敦煌市获得汉简 708 枚；1914 年第三次东亚考察，又在敦煌发现汉简 189 枚；1944 年前西北科考团考古组在敦煌获汉简 48 枚。1984 年林梅村、李均明将这三种简牍合编成《疏勒河流域出土汉简》一书。1979 年甘肃省博物馆文物队与敦煌市文化馆合作，在小方盘遗址以西的马圈湾烽燧遗址中出土汉简 1217 枚。1991 年，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将所有敦煌简牍汇编而成《敦煌汉简》一

书。

以上四种简牍，2001年已由中国简牍集成编委会全部汇编进了《中国简牍集成》之中，由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本书在引用上四种简牍时全部参照此书，引文后均注明简号。

六、尹湾汉墓简牍

1993年2~4月，连云港市博物馆、东海县博物馆考古工作者在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温泉镇尹湾村西南汉墓群中出土木牍24方，竹简133支。内容包括集簿、吏员名籍、历谱、兵车器集簿、衣物疏。整个墓群时代在西汉晚期到新莽或东汉初年。

连云港市博物馆等编《尹湾汉墓简牍》，中华书局，1997年9月出版。

本书所引资料均注明篇名及简号。

七、敦煌悬泉月令诏条

1990年10月至1992年12月，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敦煌悬泉置遗址进行清理发掘，出土了写在泥墙上的月令诏条以及两万多枚简牍、帛和纸文书。其中《使者和中所督察诏书四时月令五十条》，是西汉平帝元始五年由秉政的王莽上呈、以临朝的太皇太后的名义颁布的诏条。

中国文物研究所、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敦煌悬泉月令诏条》，中华书局，2001年8月出版。

本书引用时均注明行号。

八、张家山汉墓简牍

1983年12月荆州市博物馆在湖北省江陵县张家山发掘了一座汉墓，获得汉简1236枚（不含残片）。内容包括《历谱》、《二年律令》、《奏谏书》、《脉书》、《算数书》、《盖庐》、《引书》、《遣

策》。简牍年代下限不迟于公元前 186 年。

张家山汉墓竹简整理小组编《张家山汉墓竹简》，2001 年，文物出版社出版。

本书所引均注明篇名和页码。

九、马王堆汉墓帛书

1973~1974 年湖南省博物馆在长沙马王堆 3 号汉墓发掘一批简牍、帛书，其中包括医书、《相马经》、《春秋事语》、《战国策》等。该批帛书由《文物》杂志分期刊载；其中医书部分，由马王堆汉墓帛书整理小组汇编成《马王堆汉墓帛书》（肆），1985 年文物出版社出版。

本书所引均注明篇名及其行号。

十、其他

李均明、何双全将散见简牍汇集成《散见简牍合辑》一书，1990 年由文物出版社出版。本书引用均注明其篇名。

其他零散简牍，本书引用时均另有注释。

最后，本书在引用所有简帛资料时保留了原释文中部分符号；在不影响文义的情况下，有的符号因排印困难而略去。这里就不再对这些符号进行说明。另，居延简牍中诸错字释文中均未加说明，本书引用则照旧。为让读者了解、研究简帛用字，有的字引文中仍保留繁体的写法。

目 录

序·····	向熹 (1)
引 言·····	(1)
第一章 秦汉简帛语料与词汇语法研究·····	(1)
第一节 词汇研究·····	(2)
第二节 语法研究·····	(13)
第二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中的词语训释·····	(31)
第一节 义训的训释方式·····	(31)
第二节 问答的训释形式·····	(34)
第三节 多样的训释术语·····	(38)
第四节 准确的意义训释·····	(41)
第五节 重要的历史地位·····	(43)
第三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语料与辞书编纂·····	(48)
第一节 辞条失收·····	(49)
第二节 义项漏落·····	(59)
第三节 书证间时代早晚有违语言规律·····	(66)
第四节 义例不合·····	(68)
第五节 缺少书证·····	(71)

第六节	囿于字形·····	(73)
第七节	书证晚出·····	(76)
第四章	居延汉代简牍词语三论·····	(83)
第一节	概貌·····	(83)
第二节	王莽改制在词汇中的反映·····	(95)
第三节	居延汉代简牍词汇对辞书编纂的作用·····	(103)
第五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量词·····	(134)
第一节	物量词·····	(134)
第二节	动量的表示和量词的用法·····	(145)
第六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副词·····	(149)
第一节	副词界说·····	(149)
第二节	分类考察·····	(153)
第三节	新词新义·····	(180)
第七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介词·····	(184)
第一节	分词考察·····	(184)
第二节	特点考察·····	(201)
第八章	《睡虎地秦墓竹简》连词·····	(205)
第一节	分词考察·····	(205)
第二节	特点考察·····	(216)
第九章	汉代简帛量词·····	(227)
第一节	早现量词·····	(227)
第二节	量词的用法·····	(234)
第三节	余论·····	(244)
附 录	本书主要参考文献·····	(249)
后 记	·····	(253)

第一章 秦汉简帛语料与词汇语法研究

王国维在《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国新发见之学问》中说：“古来新学问起，大都由于新发见。”^① 20 世纪初斯坦因发现汉简，以后不断有新的秦汉简牍帛书出土。1914 年，罗振玉、王国维合著的《流沙坠简》出版，开启了近代简帛语言研究这个新学问的先河。学者们利用简帛语料研究汉语词汇、语法问题，取得了许多可喜的成就。如苏宝荣先生以《睡虎地秦墓竹简》（简称“《睡简》”）中“牛车”作“车牛”为依据，纠正了长期以来人们对《礼记·玉藻》“大夫不得造车马”中“车马”的误解，指出“车马”即“马车”，它不是什么偏义复词，而应当是修饰成分在后的定中关系^②；唐钰明先生在运用传世典籍的同时，利用《睡简》、马王堆汉墓帛书等出土文献，证明“先秦已有判断动词

① 《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国新发见之学问》，收入傅杰编校《王国维论学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年，第 207 页。

② 苏宝荣《古汉语特殊词序与原始思维心态》，《古汉语研究》，1990 年第 3 期。

‘是’”^①；王海棻、邹晓丽二先生考察发现，《睡简》中新产生了四种用否定副词“不”所构成的反复问句^②；王镔、冯春田先生也有文章讨论《睡简》的语法问题^③；大型辞书《汉语大字典》（简称“《大字典》”）、《汉语大词典》（简称“《大词典》”）（合并简称“两典”）也较重视对秦汉简帛语料的运用。但与传世典籍相比，人们对秦汉简帛等出土文献的重视还很不够。本章通过秦汉简帛中的词汇、语法现象对某些研究结论进行论证或分析其存在的问题。

第一节 词汇研究

一、多义词

多义词的意义系统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只要细加分辨，就能发现其意义之间这样或那样的联系，而不至于漏落义项或引例时前后颠倒。下面举两词以说明之。

直

“直”在《睡简》中主要有以下义项：

（1）公正。“甲告乙盗牛，今乙盗羊，不盗牛，问可（何）

① 唐钰明《上古判断句的变换考察》，《中国语文》，1991年第5期。

② 王海棻、邹晓丽《古汉语反复问句的源流探查》，《烟台师院学报》，1991年第4期。

③ 如王镔《云梦秦墓竹简所见某些语法现象》，《语言研究》，1982年第1期。冯春田《秦墓竹简选择问句分析》，《语文研究》，1987年第1期；《〈睡虎地秦墓竹简〉某些语法现象研究》，《中国语文》，1984年第4期。

论?为告不审。贲盾不直,可(何)论?贲盾。”(《法律答问》,104页)“论狱【何谓】‘不直’?可(何)谓‘纵囚’?罪当重而端轻之,当轻而端重之,是谓‘不直’。”(同前,115页)

(2) 当,对着。“越里中之与它里界者,垣为‘完(院)’不为?巷相直为院,宇相直者不为院。”(同上,137页)

(3) 价值。“将牧公马牛,马〔牛〕死者,亟诣死所县,县亟诊而入之,其入之其弗亟而令败者,令以其未败直(值)赏(偿)之。”(《秦律十八种》,24页)

(4) 估价;估算。“计脱实及出实多于律程,及不当出而出之,直(值)其贾(价)。”(《效律》,76页)“士五(伍)甲盗,以得时直(值)臧(赃),臧(赃)直(值)过六百七十,吏弗直(值),其狱鞠乃直(值)臧(赃)。”(《法律答问》,101页)

(5) 货物与价钱相当。“大褐一,用泉十八斤,直(值)六十钱。”(《秦律十八种》,41页)“士五(伍)甲盗一羊,羊头有索,索直(值)一钱,问可(何)论?”(《法律答问》,100页)

(6) 副词。

①只、仅仅。“今生子,子身全毆(也),毋(无)怪物,直以多子故,不欲其生,即弗举而杀之,可(何)论?”(《法律答问》,109页)

②故意。“甲,尉某私吏,与战刑(邢)丘城。今日见丙戏旌,直以剑伐癸丁,夺此首,而捕来诣。”(《封诊式》,153页)

以上义项中,第(3)、(4)、(5)义项在两典中不同程度地存在某些问题。义项(3),《大字典·十部》首例为《史记·平准书》“乃以白鹿皮方尺,缘以藻绩,为皮币,直四十万。”不仅时代晚,而且例证不当。此“直”当为义项(5)之义。义项

(4) 在两典中均未收录，而义项(4)之“直”在《睡简》中出现次数不下十次。义项(5)《大字典》未收录。我们认为，“直”的第(3)、(4)、(5)义项关系最为密切，由名词义“价值”引申出动词义“估价”，“估价”的根据是“价值”，“估价”的要求是货物的价格与价值相当，因此引申出“货物与价钱相当”义。其引申过程是：价值→估价→货物与价钱相当。

负

“负”在《睡简》中主要有两个义项：

(1) 亏欠。“作务及贾而负责(债)者，不得代。”(《秦律十八种》，51页)“不盈十斗以下及稟鬻县中而负者，负之如故。”(《效律》，74页)

(2) 赔偿。“出禾，非入者是出之，令度之，度之当堤(题)，令出之。其不备，出者负之；其赢者，入之。”(《秦律十八种》，25页)“不盈十斗以下及稟鬻县中而负者，负之如故。”(《效律》，74页)

“负”的两个意义间有逻辑上的先后关系，“亏欠”是“赔偿”的原因。因此，“赔偿”义是由“亏欠”义引申而来的，其出现时间不会早于“亏欠”义。两大辞书所引例证恰好相反，《大字典·贝部》“亏欠”义首例引《汉书》，“赔偿”义首例为《睡简》；《大词典》“亏欠”义首例引汉·王符《潜夫论》，“赔偿”义首例引《韩非子》。而事实上，《睡简》中两个意义均已出现。

二、施受同辞

施受同辞指同一个词兼发出动作行为和承受动作行为两种意义。《睡简》中施受同辞的情况不少，如“向人求物”和“施人”